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六届六次会议有关决议，现定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国风塑业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第六届董事会

3、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4 月 28 日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7 日下午 3：00 至 2016 年 4 月 28 日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4、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4 月 25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6、现场会议地点: 安徽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 36 号公司第四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国风塑业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国风塑业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 审议《国风塑业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国风塑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审议《国风塑业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7. 审议《关于续聘 2016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听取《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本次会议所列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后生效。

(二) 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董事会六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 2016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董事会六届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国风塑业 2015 年度报告》等。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6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00－4：0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 36 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859

2. 投票简称：国风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 年 4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

—15:00。

4. 在投票当日，“国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 元代表议案 1，议案应当以相应的委托价格申报。

具体如下表：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
100	总议案，包含以下1-7项议案	100.00
1	议案1、《国风塑业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议案2、《国风塑业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议案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00
4	议案4、《国风塑业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议案5、《国风塑业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6	议案6、《国风塑业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6.00
7	议案7、《关于续聘2016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7 日下午 3: 00, 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8 日下午 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在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四) 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

为准;

(4)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视为未参与投票;

(5) 如需要查询投票结果, 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 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 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智路 36 号公司证券发展部
邮编: 230088

电话: 0551-62753527

传真: 0551-62753500

联系人: 杨应林

六、备查文件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9

附：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

委托人 (盖章): _____ 受托人 (签字):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深圳 A 股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国风塑业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国风塑业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	《国风塑业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国风塑业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国风塑业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7	《关于续聘2016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附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何一栏内打“√”；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